

109 年度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 8-9 月份繼續教育課程簡章

壹、依據：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之「109 年度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勞務委託採購案(109Y057)」契約書辦理。

貳、目的：

為提升轄區內職管員、就服員、職評員和督導等專業人員的專業知能，109 年度共規劃 9 堂課程，包括督導課程：如何維繫督導與被督導者的關係及衝突處理。有關第一線專業人員課程：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議題、DSM-5 精神障礙診斷類別與實務應用、行為問題的輔導實務經驗分享及探討、輔具回收及清潔保養流程概述、肢體障礙者坐姿擺位評估技巧等。在應用於服務對象、專業法規及專業倫理課程：勞動事件法認識及實務應用、服務對象與家屬申訴處理技巧與倫理等課程，讓專業人員能掌握新的法規內容及實務上可如何操作，另外在服務品質上能夠有所精進。

參、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肆、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伍、承辦單位：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

陸、課程資訊：本梯次 8-9 月份共有 3 場次，辦理時間如下：

一、第一場次：

- 1、上課時間：109 年 8 月 14 日(週五) 09：30~12：30
- 2、課程名稱：勞動事件法認識及實務應用
- 3、授課講師：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簡明山執行長
- 4、上課地點：桃園婦女館 103 教室(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 1F)

二、第二場次：

- 1、上課時間：109 年 8 月 14 日(週五) 13：30~16：30
- 2、課程名稱：服務對象與家屬申訴處理技巧與倫理
- 3、授課講師：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簡明山執行長
- 4、上課地點：桃園婦女館 103 教室(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 1F)

三、第三場次：

- 1、上課時間：109 年 9 月 18 日(週五) 09：30~16：30
- 2、課程名稱：行為問題的輔導實務經驗分享及探討
- 3、授課講師：社團法人彰化縣正向行為支持協會 白嘉惠理事長
- 4、上課地點：桃園市工業會 902 教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0 號 9F)

柒、錄取名額：8/14 每堂課程錄取 25 名，備取 5 名；9/18 課程錄取 20 名，備取 5 名。

捌、報名辦法：

課程採線上報名方式，請連結網址：

8/14 課程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YhV2F6ag9xfVDXQKA>(於 7/13 起開放報名)

9/18 課程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eJreo7BdXDf5WU1t9>(於 8/10 起開放報名)

每場次會視報名狀況以截止報名時間。若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本資源中心黃亦慈、張靖梅職重專員，電話：(03)5244481~2，電子信箱：tzmcenter@gmail.com。



(8/14 報名場次)QR Code



(9/18 報名場次) QR Code

玖、招生說明：

一、第一場次錄取順序如下：

1. 現職為桃竹苗區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
2. 桃竹苗分署、縣市政府職業重建服務業務承辦。
3. 其他各區現職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本款資格將視報名情形決定是否錄取。

二、第二場次錄取順序如下：

1. 現職為桃竹苗區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於今年專業資格到期且尚欠專業倫理課程時數者(請於報名表-備註欄位說明)。
2. 現職為桃竹苗區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
3. 桃竹苗分署、縣市政府職業重建服務業務承辦。
4. 其他各區現職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本款資格將視報名情形決定是否錄取。

三、第三場次錄取順序如下：

1. 現職為桃竹苗區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就服員、職業訓練師(員)。
2. 現職為桃竹苗區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
3. 桃竹苗分署、縣市政府職業重建服務業務承辦。
4. 其他各區現職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及專業督導，本款資格將視報名情形決定是否錄取。

四、依實際參訓時數登入「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管理應用系統」，(1)課程【勞動事件法認識及實務應用】-職業重建及相關法規知能/勞資爭議處理法及實務(2)課程【服務對象與家屬申訴處理技巧與倫理】-職業重建專業倫理知能/專業倫理與實務(3)課程【行為問題的輔導實務經驗分享及探討】-職業訓練與職業適應知能-職業適應，以及職能治療師、社會工作師之繼續教育積分認證，惟核定

領域與時數，悉以核定結果為主。

三、每場次課程錄取結果會公布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網站，三天前會主動寄出信件通知錄取學員，學員確認錄取後，若因故無法參訓，請於課程前一天來電或寄發電子信件告知中心取消參訓，以確保下次參加權益。

拾、課程表

時間	8月14日(星期五)	
9:00-9:30	報到~相見歡~	
9:30-12:30	勞動事件法認識及實務應用	簡明山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執行長
12:30-13:30	休息時間~	
13:30-16:30	服務對象與家屬申訴處理技巧與倫理	簡明山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執行長
16:30	賦歸	
課程簡介	<p>一、勞動事件法認識及實務應用： 109年1月1日起施行「勞動事件法」(以下稱本法)分為總則、勞動調解程序、訴訟程序、保全程序及附則，合計共53條條文。本法為「民事訴訟法」之特別法，針對勞資爭議事件之處理程序，包含基於勞動關係所生民事爭議、工會與其會員間及其他因勞動關係所生之侵權行為…等爭議，另定專法。以下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動事件法之立法理由及重點說明。 2. 勞動事件法對勞資爭議處理流程與進行方式之影響。 3. 現行勞動事件調解制度及勞動事件法實行後可能帶來之影響。 <p>二、服務對象與家屬申訴處理技巧與倫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身障職重專業人員在服務過程如遇到申訴事件時，需要注意的倫理守則，以及探討常見之倫理兩難案例。 2. 討論常見之申訴事件，就個人經驗分享處理的方式，以及探討還有可能的處理方法。 3. 瞭解家屬及服務使用者申訴事件回應之技巧方式，與申訴處理的流程及技巧方式，以避免發生倫理議題。 	

時間	9月18日(星期五)	
9:00-9:30	報到~相見歡~	
9:30-12:30	行為問題的輔導實務經驗分享及探討	白嘉惠 社團法人彰化縣正向行為支持協會 理事長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6:30	行為問題的輔導實務經驗分享及探討	白嘉惠 社團法人彰化縣正向行為支持協會 理事長
16:30	賦歸	
課程簡介	1. 透過理論介紹，讓學員了解行為的基本原理。 2. 透過影片、實際案例分享，讓學員了解實務面的操作。 3. 從行為角度來看輔導，並學習如何分析行為的功能，運用正向行為支持架構來建構個案整體面向。 4. 介紹正向行為支持策略，透過實際操作，透過活動方式，引導團體成員進行討論與回顧，加深對本次課程與策略之了解。	

拾壹、注意事項：★★★

- 一、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席時間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以缺席論，且不核發全程參訓研習證明。
- 二、當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時，以每單位同一職務最多錄取 2 名為原則，且將依課程性質及報名時間決定優先錄取順序。
- 三、中午供餐，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筷。
- 四、為配合疾管署公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防範措施，請學員協助配合以下防護措施，進入教室場地前需配合測量體溫並請使用酒精消毒手部；有呼吸道症狀者，依疾管署建議全程配戴口罩。

拾貳、交通資訊：

- 一、第一堂、第二堂上課地點：桃園婦女館 103 教室(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 1F)

【交通方式】

(一)自行開車：

1. 中山高速公路下南崁交流道後往桃園方向走春日路，過桃鶯陸橋後見建國路右轉，直走見延平路左轉第二個紅綠燈即看到婦女館。
2. 北二高轉機場聯絡道，在鶯歌八德交流道下，往桃園市區方向，左轉桃鶯路直走見大豐路左轉，直走見延平路右轉即看到婦女館。

(二)搭乘火車：

於桃園火車站下車後，由遠東百貨公司前之地下道往桃園火車站後站走，出地下道即是延

平路，直走過第三個紅綠燈即看到婦女館。

(三)停車場資訊:

婦女館停車場出入口位於金門二街路口，地下室停車場有 90 個停車位。

二、第三堂上課地點：桃園市工業會 902 教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0 號 9 樓)

【交通方式】

(一)自行開車:

1. 自行開車-中山高：中山高速公路(國道 1 號) -> 接機場聯絡道(國道 2 號)往桃園方向 -> 桃園交流道下往桃園方向(大興西路) -> 國際路右轉跟著桃園縣政府的指標走。
2. 自行開車-北二高：北二高(國道 3 號) -> 接機場聯絡道(國道 2 號)往機場方向 -> 桃園交流道下往桃園方向(大興西路) -> 國際路右轉跟著桃園縣政府的指標走。

(二)搭乘火車:

- 1、搭乘火車者可於車站中正路、大同路口出站，於遠東百貨對面搭乘桃園市免費接駁巴士(府前線 L112)前往桃園市政府，桃園市政府下車後再步行 10 分鐘至桃園市工業會訓練會館(近星巴克 starbucks，桃園區公所側門斜對面，靈糧堂大樓 9 樓)。
- 2、接駁車資訊：
請至桃園區公所(<http://www.tao.tycg.gov.tw/>)-生活便民資訊-生活資訊-市民公車路線及時刻查詢。

桃園市政府發車時間				桃園火車站發車時間			
06:50	09:30	13:30	17:10	06:55	09:30	13:30	17:30
07:00	09:45	13:45	17:20	07:05	09:45	13:45	17:40
07:10	10:00	14:00	17:30	07:15	10:00	14:00	17:50
07:20	10:15	14:15	17:40	07:25	10:15	14:15	18:00
07:30	10:30	14:30	17:50	*07:32	10:30	14:30	18:15
*07:37	10:45	14:45	18:00	*07:40	10:45	14:45	18:30
*07:45	11:00	15:00	18:10	*07:47	11:00	15:00	18:45
*07:52	11:15	15:15	18:20	*07:55	11:15	15:15	19:00
*08:00	11:30	15:30	18:30	08:05	11:30	15:30	19:15
08:10	11:45	15:45	18:45	08:15	11:45	15:45	19:30
08:20	12:00	15:55	19:00	08:25	12:00	15:55	
08:30	12:15	16:05	19:15	08:35	12:15	16:05	
08:40	12:30	16:15	19:30	08:45	12:30	16:15	
08:50	12:45	16:30	19:45	08:55	12:45	16:30	
09:00	13:00	16:45	20:00	09:05	13:00	17:00	
09:15	13:15	17:00		09:15	13:15	17:15	

府前線 L112
桃園市政府-台灣電力公司-桃園火車站

★ 07:30~08:00發車時刻僅供參考，原則以7~8分鐘發一班次。
本路線星期例假日不行駛。

(三)停車場資訊:

1. 桃園市政府府前地下停車場(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2. 桃園市政府週邊停車格(廈門街)皆可停車。
3. 機車請停桃園市政府週邊機車停車格內